

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县内河道堤防工程建设及堤防管理，河道滩涂综合治理，实施防汛、度汛方案，跨河工程项目审批、监测，河道采砂管理及收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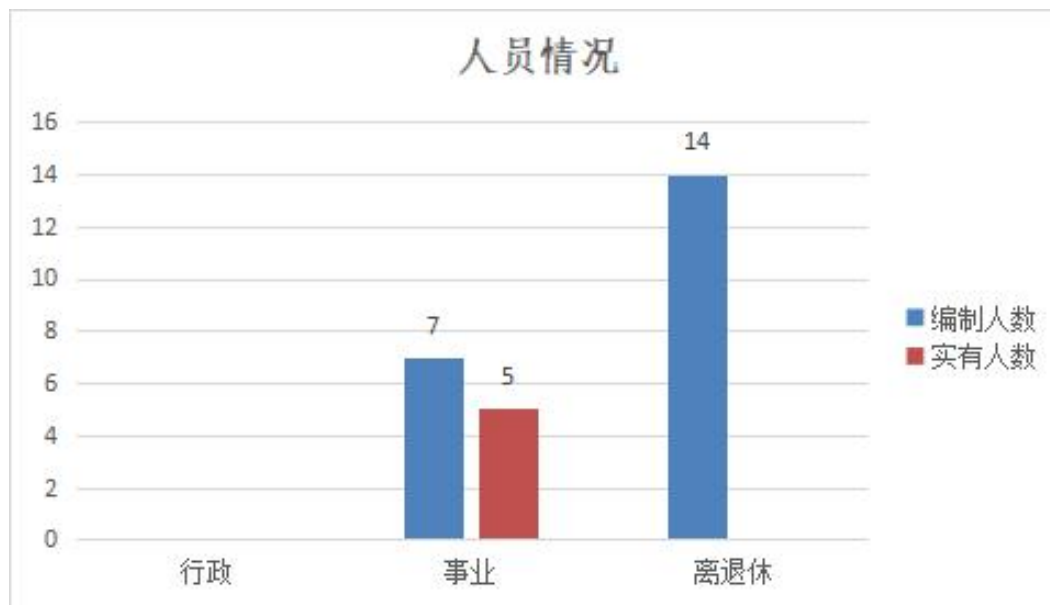
(二) 内设机构：千阳县河道管理站内设 5 个小组，分别是内务组、业务组、河道组、水旱灾害监测组、橡胶坝管理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千阳县水利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单位人员编制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7 人；实有人员 5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4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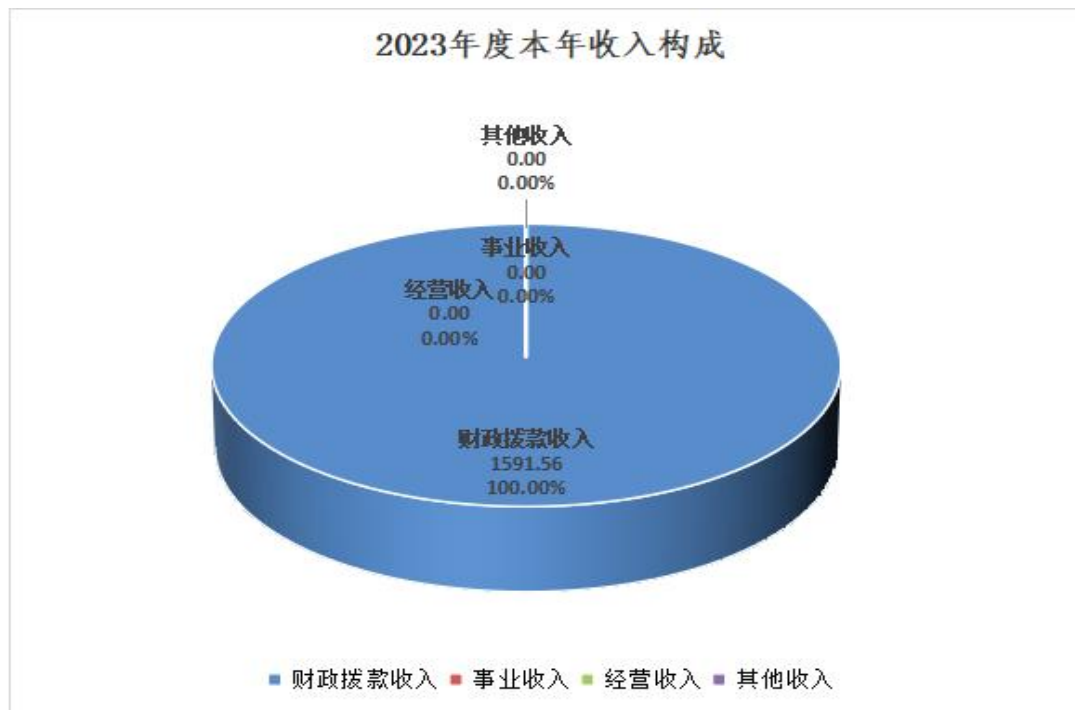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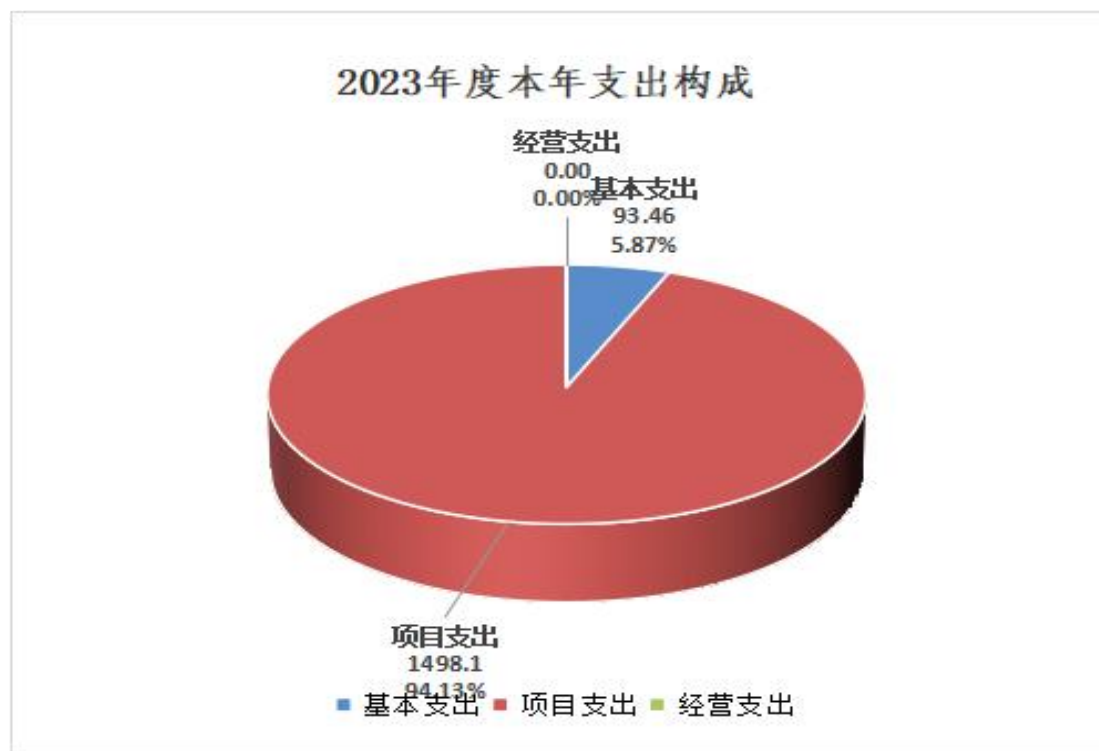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591.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1067.33 万元,增长 203.60%。主要是人员正常退休及项目支出增加导致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591.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91.56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591.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46万元,占5.87%;项目支出1498.10万元,占94.13%;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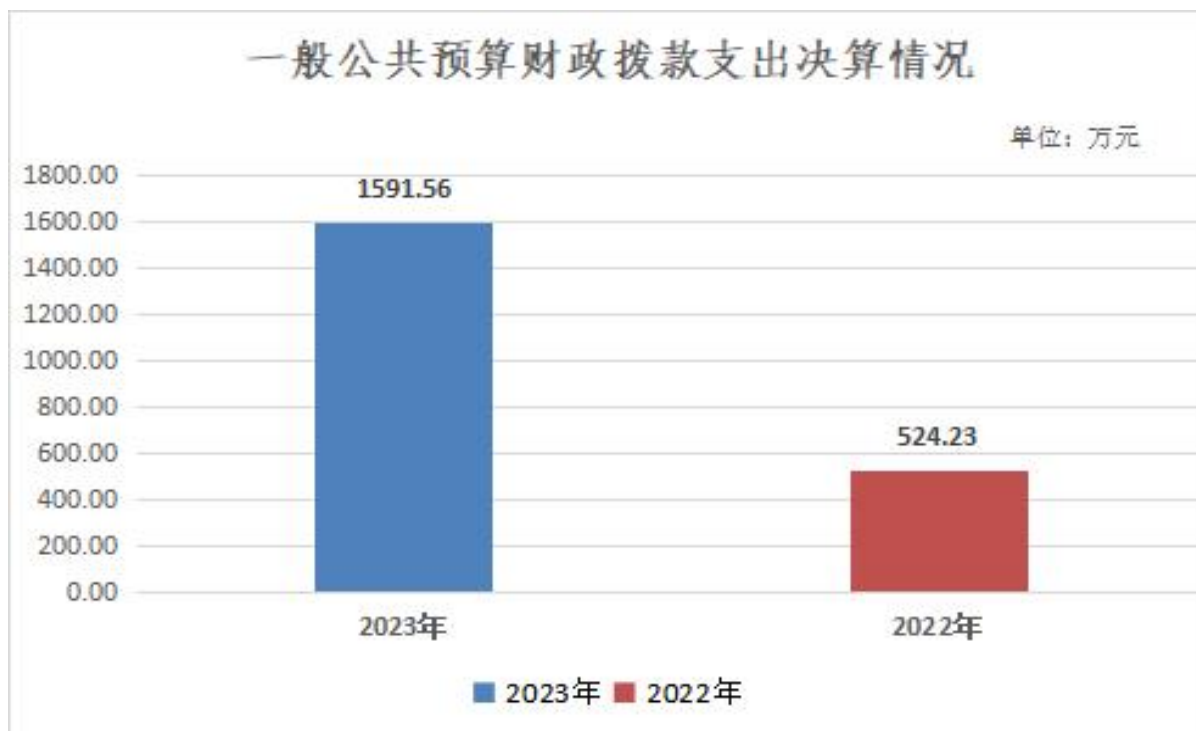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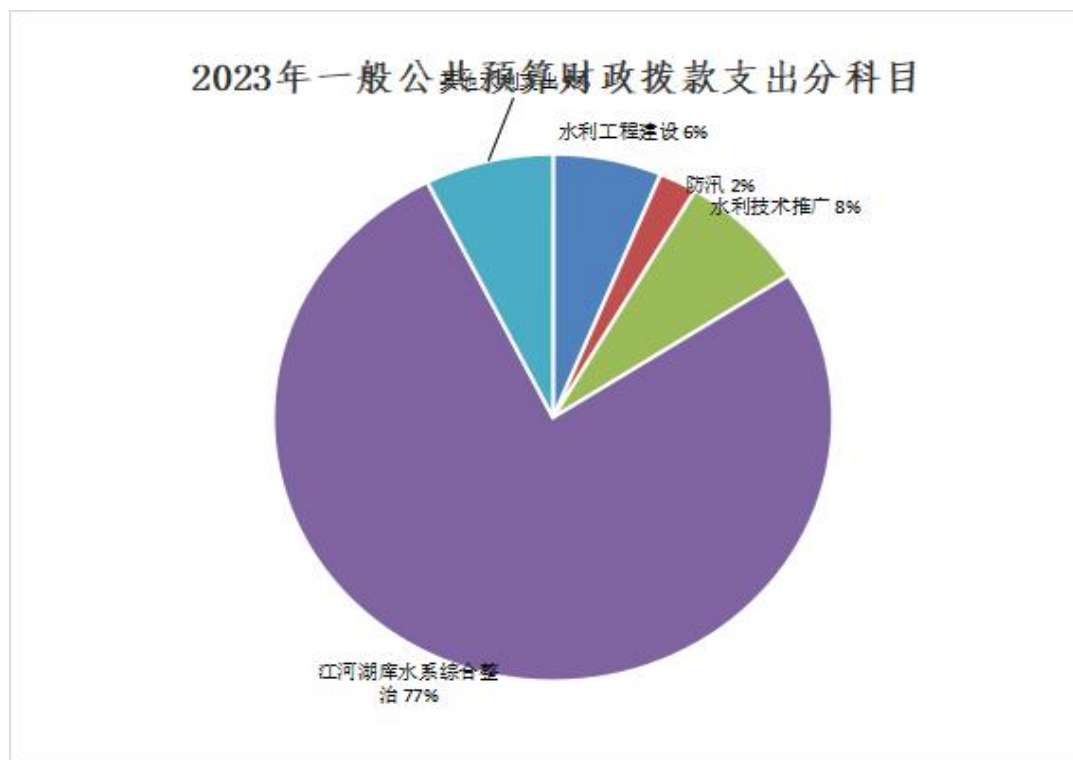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591.5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1075.33万元，增长203.60%。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退休及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2.22 万元，支出决算 159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6.9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75.33 万元，增长 203.60%，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退休及项目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02.22 万元，支出决算 159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6.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退休及项目支出增加。

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

年初预算 1220.12 万元，支出决算 1220.12 万元，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据持平。

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

年初预算 118.46 万元，支出决算 118.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据持平。

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年初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据持平。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 34.98 万元，支出决算 3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据持平。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 118 万元，支出决算 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据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3.4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87.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0.86 万元，津贴补贴 4.96 万元，奖金 7.55 万元，绩效工资 16.1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3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52 万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 万元,住房公积金 5.49 万元,医疗费 1.6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5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5.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26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水费 0.06 万元、电费 0.36 万元、邮电费 0.32 万元、取暖费 0.89 万元、差旅费 2 万元、工会经费 1.57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有以下几方面：

2023 年，共争取中、省项目资金 2505 万元，包装储备了千河千阳县屈家湾村、水沟村、纸坊沟村段防洪治理续建工程、千阳县草碧河（磨朝村右岸河段）治理续建工程、千阳县冯坊河治理续建工程、千阳县惠家沟防洪治理工程等 7 个项目，4 个项目已列入国家计划。年内，共完成投资 3298 万元，建成重要支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堤防水毁、山洪沟非工程措施等项目 6 处，新建护岸 5.13 公里，沥青路面 0.2km，彩色沥青路面 2.12km，砼路面 6.22km，泥结碎石路面 0.78km。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全年预算数 1591.56 万元，执行数 159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完成双庙塬村乡村振兴帮扶工作任务、争取资金 3000 万元、完成招商引资 500 万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00 万元。做好河道管理、政策宣传及堤防巡查。年内，对河道管理条例宣传不少 10 次；河道、堤防巡查不少

于 60 次。开展河道专项执法，加强日常宣传巡查力度，打击河道非法采砂行为，严厉查处非法采砂行为，有效遏制和打击河道内非法盗采行为。做好“河湖清四乱”工作，切实把红线管理落到实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河务工作站人员工资及运转	完成	93.46	93.46		93.46	93.46		—	100%	—
	任务 2	依据单位职能，开展履职专项业务工作	完成	1498.1	1498.1		1498.1	1498.1		—	100%	—
	任务 3									—		—
	……									—		—
	金额合计			1591.56	1591.56		1591.56	1591.56		10	100%	10
年度总体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河务工作站人员工资及运转 目标 2: 依据单位职能, 开展履职专项业务工作			目标 1: 河务工作站人员工资及运转 目标 2: 依据单位职能, 开展履职专项业务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河务工作站人员经费及正常运转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依据单位职能, 完成专项业务工作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安排,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开展专项业务	1591.56	1591.56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建设可持续发展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显著	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水利重点工程建设, 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显著	显著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生态环境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构建和谐社会, 促进社会、经济、环境协调发展提供防洪安全保障。	显著	显著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业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橡胶坝管理费、千河千阳县屈家湾村、水沟村、纸坊沟村段防洪治理工程、冯家山水库清淤疏浚试验项目前期费用、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利救灾方向）、千阳县草碧河上桐家段护岸水毁抢修工程、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 5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橡胶坝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9 万元，执行数 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橡胶坝管理区域进行日常运行维护。通过各项工作的开展，始终保持橡胶坝正常运转，充分发挥橡胶坝防汛度汛预警的作用。

2. 千河千阳县屈家湾村、水沟村、纸坊沟村段防洪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8 万元，执行数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新建堤防工程 0.772km，加固护岸工程 1.465km

，新建护岸工程 1.989km，新建上坡路 0.205km。根据绩效目标的相关规定，年初从项目规划、目标设立、健全制度、质量标准、财务管理、组织实施，到款项划拨均设置绩效目标，满意度指标要求

达到 90%以上。

3. 冯家山水库清淤疏浚实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0 万元，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清淤疏浚 1.09 亿 m³，根据绩效目标的相关规定，年初从项目规划、目标设立、健全制度、质量标准、财务管理、组织实施，到款项划拨均设置绩效目标，满意度指标要求达到 90%以上。

4. 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220.13 万元，执行数 122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建设范围位于冯坊河左岸，右岸及千阳县草碧河（磨朝村右岸河段），治理河长 13.5km，新修堤防 3.82km，防洪标准 10-20 年。经综合评价，2023 年 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评价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次为优秀。

5.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利救灾方向）千阳县草碧河上桐家段护岸水毁抢修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4.98 万元，执行数 34.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汛期多轮强降雨，造成千阳县草碧河上桐家段 2 处护岸坍塌 66 米，沉降 29 米。根据绩效目标的相关规定，年初从项目规划、目标设立、健全制度、质量标准、财务管理、组织实施，到款项划拨均设置绩效目标，满意度指标要求达到 90%以上。

县级橡胶坝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橡胶坝管理费项目						
主管部门		千阳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	19	1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	19	1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橡胶坝运行管理、维护管理制度要求，对橡胶坝管理区域进行日常运行维护。通过各项工作的开展，始终保持橡胶坝正常运转，充分发挥橡胶坝防汛度汛预警的作用。			根据橡胶坝运行管理、维护管理制度要求，对橡胶坝管理区域进行日常运行维护。通过各项工作的开展，始终保持橡胶坝正常运转，充分发挥橡胶坝防汛度汛预警的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橡胶坝办公、管理区域正常运转；聘用保洁人员	两处	两处	12.5	12.5	
		质量指标	按照橡胶坝安全运行标准要求开展工作	达标	达标	12.5	12.5	
		时效指标	2023 年度	12 个月	12 个月	12.5	12.5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各项费用	19 万	19 万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7.5	7.5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发挥橡胶坝防汛度汛预警的作用	充分发挥	充分发挥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流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7.5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并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长期	长期	7.5	7.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域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县级千河千阳县屈家湾村、水沟村、纸坊沟村段防洪治理工程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千河千阳县屈家湾村、水沟村、纸坊沟村段防洪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	千阳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8	118	1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8	118	1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堤防工程 0.772km, 加固护岸工程 1.465km, 新建护岸工程 1.989km, 新建上坡路 0.205km。			新建堤防工程 0.772km, 加固护岸工程 1.465km, 新建护岸工程 1.989km, 新建上坡路 0.205km。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新建堤防工程	0.772km	0.772km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河道治理设计 标准和规范要求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费用	118.00 万元	118.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 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 度汛	明显提 高	明显提高	5	5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 安全	明显提 高	明显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 标	减少水土流失	明显改 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社会 发展、保障人民生 命财产安全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 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 0	100		

县级冯家山水库清淤疏浚试验项目前期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冯家山水库清淤疏浚试验项目						
主管部门		千阳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10分	1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清淤疏浚 1.09 亿 m ³			清淤疏浚 1.09 亿 m 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清淤疏浚	1.09 亿 m ³	1.09 亿 m ³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河道治理规范要求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费用	100 万元	100 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县级 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千阳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0.13	1220.13	1220.13	10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0.13	1220.13	1220.13	10分	1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治理河长 13.5km, 防洪标准 10-20 年。			治理河长 13.5km, 防洪标准 10-20 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治理中小河流长度	13.5km	13.5km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河道治理设计标准和规范要求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起止时间	2023年1月至12月	2023年1月至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费用	720.13万元	720.13万元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利救灾方向）千阳县草碧河上桐家段护岸水毁抢修工程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水利救灾方向）千阳县草碧河上桐家段护岸水毁抢修工程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98	34.98	34.98	10 分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98	34.98	34.98	10 分	10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因汛期多轮强降雨，造成千阳县草碧河上桐家段 2 处护岸坍塌 66 米，沉降 29 米。			因汛期多轮强降雨，造成千阳县草碧河上桐家段 2 处护岸坍塌 66 米，沉降 29 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处）	1 处	1 处	10	10	
			堤防（护岸）水毁修复数量（处）	2 处	2 处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标准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10	10	
		时效指标	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费用	34.98 万元	34.9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旱区城乡群众基本生活用水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20 年以上	20 年以上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专项资金。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2023 年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千阳县河务工作站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7）4241635。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财决批复01表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915,64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915,644.9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15,644.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915,644.9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5,915,644.94	总计	62	15,915,644.9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批复表									
部门：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财决批复02表 金额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5,915,644.94	15,915,64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2,201,260.16	12,201,26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84,573.70	1,184,573.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49,811.08	349,81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180,000.00	1,18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03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批复表

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决批复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5,915,644.94	934,632.80	14,981,012.14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12,201,260.16	0.00	12,201,260.16	0.00	0.00	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84,573.70	934,632.80	249,940.9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49,811.08	0.00	349,811.08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180,000.00	0.00	1,180,00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04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财决批复04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915,644.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915,644.94	15,915,644.9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915,644.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915,644.94	15,915,644.94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5,915,644.94	总计	64	15,915,644.94	15,915,644.94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决批复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千阳县水务工作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15,915,644.94	934,632.80	14,981,012.14	15,915,644.94	934,632.80	14,981,012.14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0.00	0.00	0.00	12,201,260.16	0.00	12,201,260.16	12,201,260.16	0.00	12,201,260.16	0.00	0.00	0.00	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0.00	0.00	0.00	1,184,573.70	934,632.80	249,940.90	1,184,573.70	934,632.80	249,940.9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0.00	0.00	0.00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0.00	0.00	0.00	349,811.08	0.00	349,811.08	349,811.08	0.00	349,811.08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0.00	0.00	0.00	1,180,000.00	0.00	1,180,000.00	1,180,000.00	0.00	1,180,00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07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批复表

财决批复06表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9,276.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80.4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8,610.35	30201	办公费	2,598.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9,567.47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75,536.5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232.3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1,190.96	30205	水费	641.3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257.43	30206	电费	3,627.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186.82	30207	邮电费	3,182.9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699.33	30208	取暖费	8,886.6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92.67	30211	差旅费	20,00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92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6,86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45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75.8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0,475.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712.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79,752.33					公用经费合计	54,880.47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08-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附件

一、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单位重点评价项目。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2023 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
碧河治理工程项目

项目单位：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主管部门：千阳县水利局

评价时间：2024 年 4 月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千阳县财政局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千阳县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工作方案，设定指标体系，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原则，于 2024 年 4 月，对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23 年我县共预算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总投资资金 750 万元。积极推进全国千阳县中小河流的治理项目建设，保障县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和国家粮食安全，河道治理工程是直接关系着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随着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为了提高我县河道治理标准，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小洪水造成的损失，保证河道等治理工程的顺利开展。该项目实施单位为千阳县河务工作站。

2. 项目主要内容

2023 年度陕西省中小河流治理提升项目千阳县草碧河(磨朝村右岸河段桩号 RK0+580 ~ RK3+024 段)治理工程治理河段长 2.5km，主要建设内容：①新建护滩 2.444km(设计桩号

RK0+580.0-RK3+024); ②附属工程等。工程建设保障现状滩地岸坎安全, 保护耕地 900 亩, 保护人口 810 余人。

3. 项目实施情况

为确保全面完成建设任务, 达到预期目标, 资金到位后, 马上组织实施, 治理河段长2.5km。项目完工后, 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对项目进行验收, 工程质量合格, 达到预期目标, 不存在质量问题, 项目已移交当地老百姓使用, 深受老百姓的称赞。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严格按照预算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 无超出概算情况。截至2023年12月底, 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已完工。

4. 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我县财政局以《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千财农指〔2023〕11号)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河务工作站2023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75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 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完成建设任务, 完成投资750万元, 投资完成率1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度陕西省中小河流治理提升项目千阳县草碧河(磨朝村右岸河段桩号 RK0+580~RK3+024 段)治理工程治理河段长 2.5km, 主要建设内容: ①新建护滩 2.444km(设计桩号 RK0+580.0-RK3+024); ②附属工程等。工程建设保障现状滩地岸坎安全, 保护耕地 900 亩, 保护人口 810 余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与重点

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 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

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完善资金管理机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按照国家法律、预算管理制度、〈宝鸡市水利局、宝鸡市财政局关于转发省水利厅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我省2023年度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宝水发〔2022〕558号）等有关规定，对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旨在加强建设项目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的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绩效评价工作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不得与项

目相关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7) 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予以反馈，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8) 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共设置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4个一级指标，对一级指标细分为12个二级指标，对二级指标细分为22个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是指具体指标所占的分值，反映具体15分、过程指标赋予20分、产出指标赋予32分、效益指标赋予28分，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的重要性进行权重的分解。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由千阳县财政局组织实施，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以访谈、材料核查、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2023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管理、综合效益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4. 评价结果等级划分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结论分为四级：评价得分大于或等于9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小于60分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小组。由千阳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组成评价工作小组，召开绩效评价工作集中进点布置会暨业务培训会，明确工作任务及绩效评价流程，下发绩效评价通知。

(2) 收集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小组督促被评价单位，及时提

供立项、执行、政策调整过程、管理组织实施等基础资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做好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收集资料真实可靠。

(3) 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结合评价对象属性和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等内容，形成评价工作计划。研究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做好评价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阶段

(1) 掌握项目实施基本情况。评价小组深入被评价单位，听取项目单位关于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汇报，实际核查项目立项、实施、竣工验收、财务决算、工程结算审核报告等资料，整理数据文本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2) 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评价组对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及时补充缺失的资料，核实查证全部资料后，开展现场勘查，座谈询问、发放调查问卷，查阅账本、凭证按程序进行项目重点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分析，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绩效评价依照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政策以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评价查证或者认定的事实，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对绩效情况进行写实性描述。

汇总分析并评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对项目实施

过程中比较突出的、建设性的做法进行总结，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原因进行分析，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4. 撰写报告阶段

(1) 整理复核资料。根据资料的审核情况，结合现场勘查，评价小组按工作分工，整理评价所需的基本资料和数据。

(2) 形成初步结论。按照专项资金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评价组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对本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形成初步结论。

(3) 反馈征求意见。评价小组将评价的初步结论，统一汇总，并由其负责反馈到资金主管部门，征求对被评价单位意见。

(4) 完成正式报告。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评价组撰写形成正式报告。

5. 评价结果反馈阶段

绩效评价结束后，由评价小组提出整改建议，业务股室审定后，将评价报告反馈给资金使用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6. 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们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绩效评价方法，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项目计划的绩效目标与其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对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的使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项目前期工作、资金投入到位，管理规范，按序时进度要求完成了建设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保障了各项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通过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2023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指标评分表

报告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7	15	88.24%
过程指标	23	20	86.96%
产出指标	32	32	100%
效益指标	28	28	100%
合计	100	95	95%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决策指标 (满分17分，得分15分)

1. 项目立项 (满分6分，实得6分)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项目单位编制的《陕西省中小河流治理提升项目千阳县草碧河治理工程实施方案》、项目单位报送的陕西省中小河流治理提升项目千阳县草碧河（磨朝村右岸河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施工图及预算书、千阳县水利局关于陕西省中小河流治理提升项目千阳县草碧河（磨朝村右岸河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等资料，项目资金750万元，经分析，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项目单位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履职所需，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3分，扣0分，评价得3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分，实得3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3分，扣0分，评价得3分。

2. 绩效目标（满分7分，实得5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实得4分）

千阳县河务站已做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自评表。已设置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4分，扣0分，评价得4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3分，实得1分）

千阳县河务站已设置绩效指标，但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不够

详细。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3 分，扣 2 分，评价得 1 分。

3. 资金投入（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千阳县财政局下达项目预算资金 750 万元。经分析，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2 分，扣 0 分，评价得 2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2 分，扣 0 分，评价得 2 分。

（二）过程指标（满分 23 分，实得 20 分）

1. 资金管理（满分 11 分，实得 11 分）

（1）资金到位率（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评价小组查阅了项目有关的预算资金下达资料：千阳县财政局以《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千财农指〔2023〕11 号）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下达河务工作站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750 万元。经计算，下达预算资金 75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5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023 年度中央、省级、市县财政资金到位情况表

分类	批复	扣除脱贫县资金后		
	预算	预算数（万元）	财政到位资金（万元）	中央和市县财

	数(万元)	总投资	其中			小计	其中			省级财政资金到位率(%)	财政资金到位率(%)
			中央	省级	市县		中央	省级	市县		
中小河流治理	750	750				750	750			100	

注：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到位率=(中央+省级财政到位资金)/(中央+省级资金预算数)

市县财政资金到位率=市县财政到位资金/市县财政资金预算数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4 分，扣 0 分，评价得 4 分。

(2) 预算执行率 (满分 4 分, 实得 4 分)

经计算，2023 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的实际到位资金为 750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实际支出资金为 75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023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执行情况表

分类	批复投资 (万元)				完成投资 (万元)								投资完成率 (%)	
	中央	省	市	其	中央		省级		市县		其他		截至当年底	截至第二年6月底
					截至当年底	截至第二年6月底	截至当年底	截至第二年6月底	截至当年底	截至第二年6月底	截至当年底	截至第二年6月底		
中小河流治理	750				750	140							100	100

分类	批复投资 (万元)				完成投资 (万元)								投资完成率 (%)	
	中央	省 级	市 县	其 他	中央		省级		市县		其他		截至当年 底	截至第二 年 6 月底
					截至 当年 底	截至第 二年 6 月 底	截至 当年 底	截至第 二年 6 月 底	截至 当年 底	截至第 二年 6 月 底	截至 当年 底	截至第二 年 6 月底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4 分，扣 0 分，评价得 4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满分 3 分，实得 3 分)

单位的所有支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经纪律、财政法规、财务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执行；经分析，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千阳县财政局下达项目资金 750 万元，已全部用于 2023 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的支付。支出符合资金管理办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财务制度很健全，管理很有效，手续完备，实施方式合理。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3 分，扣 0 分，评价得 3 分。

2. 组织实施 (满分 12 分，实得 9 分)

(1) 项目采购规范性 (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千阳县河务站采购手续完备。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2 分，扣 0 分，评价得 2 分。

(2) 施工验收规范性 (满分 2 分，实得 2 分)

2023 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实

施完成后履行了验收事宜。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2 分，扣 0 分，评价得 2 分。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满分 4 分，实得 4 分)

经分析，项目实施中有控制措施或手段。实施过程中，水利局及财政局严格督导，各项目法人规范管理实施，各参建各方积极配合，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4 分，扣 0 分，评价得 4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满分 2 分，实得 0 分)

千阳县河务站无《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2 分，扣 2 分，评价得 0 分。

(5) 绩效自评规范性 (满分 2 分，实得 1 分)

经查阅，项目单位有绩效自评报告，无打分表。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2 分，扣 1 分，评价得 1 分。

(三) 产出指标 (满分 32 分，实得 32 分)

1. 数量指标 (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项目实际完成率 (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2023 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资金预算 750 万元，资金下达 750 万元，截止 2023 年末项目资金实际支付 750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为确保全面完成建设任务，达到预期目标，资金到位后，马上组织实施，治理河段长 2.5km。

2023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项目数量指标情况表

类别	数量指标	单位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	-------	---------

中小河流治理	治理中小河流长度	公里	2.5	2.5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8 分，扣 0 分，评价得 8 分。

2. 质量指标（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项目验收合格率（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2023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实施完成后，双方完成验收，验收合格。项目完工后，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对项目进行验收，工程质量合格，达到预期目标，不存在质量问题，项目已移交当地老百姓使用，深受老百姓的称赞。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8 分，扣 0 分，评价得 8 分。

3. 时效指标（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项目完成及时率（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2023 年度千阳县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项目资金预算 750 万元，资金下达 750 万元，截止 2023 年末项目资金实际支付 750 万元，实际完成率 100%。

截至2023年12月底，完成中小河流治理项目。

2023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情况表

分类	实施项目数（个）					项目完工率（%）	项目验收率（%）
	总数	项目开工	项目完工	完工验收	验收合格		
中小河流治理	1	1	1	1	1	100	100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8 分，扣 0 分，评价得 8 分。

4. 成本指标（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项目成本节约率（满分 8 分，实得 8 分）

经计算，项目计划支出 750 万元，实际支出 750 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对工程投资进行控制，无超出概算情况。实际完成项目资金支付。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8 分，扣 0 分，评价得 8 分。

（四）效益指标（满分 28 分，实得 28 分）

1.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14 分，实得 14 分）

工程项目完工，移交当地老百姓使用，工程运行良好，工程质量达到设计使用年限。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 810 余人。极大改善了项目区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推动了受益村、组经济的发展和农民增收，促进了社会和谐与安定。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14 分，扣 0 分，评价得 14 分。

2. 生态效益指标（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中小河流治理改善了河流生态环境。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7 分，扣 0 分，评价得 7 分。

3. 满意度指标（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 7 分，实得 7 分）

评价小组针对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实施的效果和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向社会公众发放调查问卷 20 份，收回 20 份。调查结果显示，项目的实施，深受农民群众的欢迎和拥护，受益群众非常感谢水利工作者为他们办了一件好事，实实在在解决了问题，通过问卷测评，群众满意度 100%。

根据评分标准，本指标满分 7 分，扣 0 分，评价得 7 分。

五、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原因

1. 尽管项目实施单位已开展了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但仍存在着预算绩效意识薄弱，认识不够到位，绩效管理机制尚未建立，指标体系建设不够科学，绩效自评不够规范，绩效责任约束作用不强等问题。

2. 配套资金难以到位，筹资筹劳难度大。一是由于地方财力较为脆弱，项目建设配套资金筹措困难。二是社会民营个体参与不足，资金投入渠道单一，尚未形成社会办水利、全民办水利的局面。三是组织群众投劳难度大，参与积极性不平衡，协调矛盾多。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要增强绩效意识，强化绩效管理。项目单位要切实增强绩效管理理念，树立绩效管理意识，筑牢“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要学懂弄通项目绩效考核指标的各项要求，掌握指标内容和含义，努力提高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性和规范性，并要着力健全项目绩效长效机制。

二要加强对专项资金拨付流程的跟踪监督，健全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建立专项资金预警机制，责任到人，定期通报拨付进展，严格问责问效，杜绝搁置、长期滞留。对已完工但未支付的工程款加大结算力度，以保证财政预算资金有效执行。

三要加强宣传力度，通过多种渠道宣传政策，如走访入户，给群众、相关社会民营个体讲解全民办水利的好处；利用新闻媒体、视频号、宣传册等多种形式，让更多人了解政策内容和受益范围，提升大家的参与积极性，缓和矛盾冲突。

六、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以结果为导向，健全绩效评估与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机制。千阳县河务工作站需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采取有力措施进行整改，确保下年度预算执行绩效评价结果更优，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千阳县财政局

2024年4月

附件：

中小河流治理项目-草碧河治理工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值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决策指标	17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0.6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符合	0.6	15
						0.6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相符	0.6	
						0.6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符合	0.6	
						0.6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属于	0.6	

					0.6	项目是否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不重复	0.6	
			立项程序 规范性	3	1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 合理性	4	1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无	0
						1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无	0
						1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无	0
						1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无	0

				绩效指标 明确性	3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
			1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	
			1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否	1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 科学性	2	0.5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5	
0.5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5		
0.5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5		
0.5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5		
				资金分配 合理性	2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过程指标	23	资金管理	11	资金到位率	4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指标值-(60%))/((100%) - (60%)) × 赋分值。	100%	4	20
				预算执行率	4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00%得 100%分,大于等于 90%且小于 100%的得 80%分,大于等于 80%且小于 90%的得 60%分,大于等于 70%且小于 80%的得 40%分,大于等于 60%且小于 70%的得 20%分,大于等于 0%且小于 60%的得 0%分。	100%	4	
				资金使用 合规性	3	0.75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75	
						0.75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75	
						0.75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75	
0.75	是否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不存在	0.75							

				项目采购规范性	2	2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和限额以下发包项目，在招标、发包实施方案批复前按规定权限报政府有关领导审核；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经分管领导审核后，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公开交易；限额以下项目经分管领导审核后，采取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询价等方式发包。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是	2
			12	施工验收规范性	2	1	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及时组织分项验收及专项验收；项目竣工后，组织几方建设责任主体进行初验及竣工验收。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项目验收合格后，项目建设单位应及时编制工程决算并上报审计部门，由审计部门进行竣工决算审计。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2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是	2
						2	是否采取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是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否	0

						1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否	0	
						2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进行绩效自评，报告及打分表是否完整。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否	0.5	
							1	自评报告数据是否准确，内容是否翔实。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否	0.5
产出指标	32	数量指标	8	项目实际完成率	8	8	项目实际完成率：按照{建设项目实际完成数}/{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数}*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赋分值得分。	100%	8	32
		质量指标	8	项目验收合格率	8	8	项目验收合格率：按照{质量达标项目数}/{建设项目实际完成数}*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赋分值得分。	100%	8	
		时效指标	8	项目完成及时率	8	8	项目完成及时率：按照{建设项目计划完成天数}/{建设项目实际完成天数}*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赋分值得分。	100%	8	
		成本指标	8	项目成本节约率	8	8	项目成本节约率：按照（{建设项目计划成本}-{建设项目实际成本}）/{建设项目计划成本}*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10%））/（（0%）-（-10%））×赋分值得分。	0	8	

效益指标	28	社会效益指标	14		14	14	居民生活幸福指数提高：按照达成目标、基本达成目标、部分实现目标、实现程度较低、实现程度低确定分值。达成目标得 100%分，基本达成目标得 75%分，部分实现目标得 5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 25% 分，实现程度低得 0%分。	达成目标	14	28
		生态效益指标	7		7	7	中小河流治理改善了河流生态环境。	达成目标	7	
		满意度指标	7		7	7	社会公众满意度：按照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非常不满意确定分值。非常满意得 100%分，满意得 75%分，基本满意得 50%分，不满意得 25%分，非常不满意得 0%分。	非常满意	7	
合计	100								95	